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0年1月15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月20日在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马力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经过讨论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资产购买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体现了谨慎性原则，且更加公允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事宜。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月20日